

**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**  
**会议资料**



2025 年 2 月 6 日

#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纪律须知

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，确保本次股东会能够依法行使职权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特制定本股东会会议纪律须知，望全体参会人员严格遵守并执行：

一、股东会召开过程中，参会股东应当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、确保会议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，认真履行法定职责。

二、参会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、质询权、表决权等各项权利。股东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，自觉遵守会议纪律，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，以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。

三、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。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，简明扼要。

四、股东要求发言时，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发言，在进行表决时，股东不再进行发言。股东违反上述规定，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和制止。

五、在主持人宣布停止会议登记后进场的在册股东或股东代表，可列席会议，但不享有本次会议的现场表决权。

六、本次股东会公司聘请律师现场见证。

七、请出席会议人员保持会场安静和整洁，并将移动电话关机或调至振动状态。未经会议主持方同意，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录音、拍照及录像。如有违反，会议主持方有权加以制止，并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#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

### 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(一)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(二) 会议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6 日 14:00 时

网络投票起止时间：自 2025 年 2 月 6 日至 2025 年 2 月 6 日

网络投票系统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，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，即 9:15-9:25,9:30-11:30,13:00-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:15-15:00。

(三) 会议地点：江苏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扬子路 88 号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大楼会议室

(四) 主持人：董事长

### 二、会议议程

(一)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；

(二) 董事会秘书宣读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纪律须知》；

(三) 报告现场到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和持有股份数，并介绍参会人员；

(四) 选举计票人、监票人；

(五) 审议会议议案：

议案 1：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

(六) 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、提问，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回答提问；

(七) 股东和股东代表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；

(八) 统计并宣布现场表决结果；

(九)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见证意见；

(十)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。

议案 1:

##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

各位股东、股东代表:

2025年1月16日,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,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如下:

### 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

单位: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2024年预计金额	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[注]	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等	江苏联新阀门有限公司	1,400.62	530.97	公司子公司项目建设进度调整
	宿迁盛友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1,572.82	1,016.19	预计能源需求量超过了实际需求
	宿迁时代储能科技有限公司	-	157.54	设备采购,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
	小计	<b>2,973.44</b>	<b>1,704.70</b>	-
向关联人销售商品/提供劳务等	宿迁时代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	21,936.72	3,551.49	宿迁时代目标客户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
	宿迁联新阀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	-	41.41	场地租赁、销售边角料等,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
	宿迁盛友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-	48.47	场地租赁、零星采购等,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
	小计	<b>21,936.72</b>	<b>3,641.37</b>	-
合计		<b>24,910.16</b>	<b>5,346.07</b>	-

注：2024 年数据未经审计，统计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具体数据以 2024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交易金额包括场地租赁、员工食堂餐饮、零星采购、设备转让等。相关数据均不含税，下同。

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的差异，主要受项目建设进度和实际业务需求的影响。其中，公司与宿迁时代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宿迁时代”）的实际交易金额与预计交易金额差异较大，主要是由于宿迁时代目标客户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所致。此外，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场地租赁、零星采购、销售边角料、员工食堂餐饮以及其他偶发性交易，金额较小；经调剂后，关联交易实际发生的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，符合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。

## （二）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结合 2024 年度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，以及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，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8,330.00 万元，具体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预计金额 [注 1]	占同类业务比例[注 2]	年初至披露日累计已发生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[注 2]	占同类业务的比例[注 2]	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情况	江苏联新阀门有限公司	400.00	4.27%	0	530.97	5.67%	/
	宿迁盛友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1,200.00	8.60%	0	1,016.19	7.29%	/
	<b>小计</b>	<b>1,600.00</b>	-	<b>0</b>	<b>1,547.16</b>	-	-
向关联人销售商品/提供劳务	宿迁时代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	16,000.00	10.76%	0	3,551.49	2.39%	宿迁时代预计 2025 年项目需求增加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预计金额 [注 1]	占同类 业务比 例[注 2]	年初至披 露日累 计已发 生金额	上年实际 发生金额 [注 2]	占同类 业务的 比例[注 2]	本次预计金 额与上年实 际发生金额 差异较大的 原因
等[注 3]	宿迁绿能氢创科技有限公司	500.00	0.34%	0	-	-	宿迁绿氢项目建设需要
	宿迁盛友氢能科技有限公司	200.00	0.13%	0	48.47	0.03%	宿迁盛友项目建设需要
	江苏联新阀门有限公司	30.00	0.02%	0	41.41	0.03%	/
	小计	<b>16,730.00</b>	-	<b>0</b>	<b>3,641.37</b>	-	/
<b>合计</b>	<b>18,330.00</b>	-	<b>0</b>	<b>5,188.53</b>	-	/	

注 1：宿迁联盛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，公司可根据实际交易情况，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（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），总额不超过预计金额。

注 2：2024 年数据未经审计，统计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具体数据以 2024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

注 3：公司预计 2025 年与关联方的交易金额中除销售商品/提供劳务外，还包括房租费用、员工食堂费用等，由于该等交易金额较小，对交易不构成实质性影响，因此未单独在表格中罗列。

宿迁时代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技术研发、设备制造和储存等，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。该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、2024 年 12 月引入高瓴资本、北京市绿色能源和低碳产业投资（有限合伙）等知名投资机构，目前注册资本为 10,650.00 万元。该公司根据 2025 年项目建设需要，预计对原材料、母粒、设备等产品的需求量会大幅增加。因此，公司预计 2025 年对该关联方的交易金额会大幅增长。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## （一）关联方的基本情况与关联关系

### 1.江苏联新阀门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项瞻波

注册资本：10,088 万元

成立时间：2017 年 9 月 12 日

主要股东：江苏联新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%

住所：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昆仑山路南侧 66-68 号

经营范围：高中低压阀门、泵阀加工、销售，金属、管道配件加工、销售，废旧金属收购、加工，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一般项目：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（不含特种设备制造）；有色金属铸造；模具制造；模具销售；塑料制品制造；塑料制品销售；五金产品制造；五金产品零售；通用零部件制造；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6.3.3 规定，江苏联新阀门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项瞻波、王小红控制的其他企业，为公司关联方。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28,488.49 万元，净资产 7,454.95 万元；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实现营业收入 19,121.24 万元，净利润 227.91 万元。（以上数据为经审计数据）

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总资产 28,066.26 万元，净资产 6,924.82 万元；2024 年 1-9 月，实现营业收入 12,541.13 万元，净利润-530.13 万元。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

### 2.宿迁盛友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项瞻波

注册资本：300 万元

成立时间：2020 年 4 月 9 日

主要股东：宿迁联拓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持股 100%

住所：江苏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光前村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危险化学品生产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；市政设施管理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6.3.3 规定，宿迁盛友氢能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项瞻波、王小红控制的其他企业，为公司关联方。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2,420.62 万元，净资产 525.08 万元；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实现营业收入 2,577.89 万元，净利润 303.82 万元。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

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总资产 2,140.13 万元，净资产 409.89 万元；2024 年 1-9 月，实现营业收入 1,644.31 万元，净利润-151.73 万元。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

### 3.宿迁时代储能科技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项瞻波

注册资本：10,650 万元

成立时间：2021 年 6 月 24 日

主要股东：项瞻波持股 20.2582%；宿迁华锦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股 12.2066%；北京市绿色能源和低碳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持股 12.2066%；王小红持股 11.2676%；宿迁联拓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持股 7.5117%。

住所：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山路 67 号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电池制造；电池销售；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；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；电力设施器材制造；电力设施器材销售；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；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6.3.3 规定，宿迁时代储

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项瞻波、王小红控制的其他企业，为公司关联方。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29,186.6 万元，净资产 20,322.9 万元；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实现营业收入 549.4 万元，净利润-3,455.6 万元。（以上数据为经审计数据）

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总资产 31,988.8 万元，净资产 15,535.9 万元；2024 年 1-9 月，实现营业收入 878.6 万元，净利润-3,663.9 万元。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

#### 4.宿迁绿能氢创科技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项瞻波

注册资本：1,000 万元

成立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8 日

主要股东：宿迁联拓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持股 100%

住所：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山路 65 号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机械电气设备制造；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机械设备研发；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；气体、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；气体、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电气设备销售；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；新型膜材料制造；新型膜材料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6.3.3 规定，宿迁绿能氢创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项瞻波、王小红控制的其他企业，为公司关联方。

### （二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

上述关联交易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，前期同类交易执行情况良好，关联人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。

### 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主要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出售产品/接受劳务、购

买商品/提供劳务、购买燃料和动力等业务，发生的交易均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合理原则。如国家有定价的，按照国家定价执行，国家没有定价的按照市场价格、成本加成方式协商确定。

#### 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主要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出售产品/接受劳务、购买商品/提供劳务、购买燃料和动力等业务，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。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价格、成本加成方式协商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，并依据双方业务发展情况签署书面协议，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。

本议案已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，本议案请关联股东宿迁联拓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、项瞻波、王小红、王宝光、孙作席、项有智、张作晓、王桂芬、王秀云、王莲钗、王馨禾、王奕仁回避表决。

请各位股东、股东代表审议。

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6 日